

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1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SBGZ货物购置类项目(专用设备购置)	优	
2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	优	良
3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支出	优	中
4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饭堂经费	优	良
5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一般项目经费	优	
6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DGZJ代收代付款项	良	
7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SBGZ货物购置类项目(办公设备购置)	优	
8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水电费补助支出	优	
9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运行维护经费(专用软件系统)	中	
10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ZXSW购买专业技术服务	优	
11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优	优
12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JJ企石城建政务中心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良	
13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JJ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和城镇房屋建筑安全排查项目	优	良
14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镇街优秀编外人员一次性奖励金	优	
15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ZXSW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专项经费	优	
16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住房困难户房屋修葺补助	中	
17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补贴	优	
18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直达资金GGZC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补贴(上级资金)粤财建[2022]82号	优	
19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人才安居房相关税费	优	优

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20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新入户人员租房补贴	优	
21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新入户人员租房补贴(上级资金)	优	
22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直达资金GGZC新入户人员租房补贴(上级资金)粤财建[2022]82号	优	
23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ZXSW历史违法建筑使用安全排查项目	优	
24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铁炉坑“乌坭井”征地土地管理费及增值费	良	
25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GZC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补贴(上级资金)	优	
26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应休未休年假补贴	优	
27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直达资金GGZC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上级资金)粤财建[2022]82号	优	良
28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YZJF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经费	中	

备注：本单位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YZJF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 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 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良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75.2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8.04万元，请款金额75.24万元，无财政预算调整。
	2. 产出方面：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项目租赁办公楼面积1962m²及住建停车场面积2371m²，2023年12月底完成支付部分租赁费。
	3. 效果方面：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项目实施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调查人数10人，满意度99.5%。
绩效自评降档 或“一票否决” 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 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建议继续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组织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质量。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YZJF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 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 等次	审核等次： 中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25.97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6.43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36.86%，无财政预算调整。
	2.产出方面：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2023年6月之前人才公寓物业管理面积达到15727.74m²，经费使用合规率达到100%。
	3.效果方面：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提高我镇人才公寓管理及维护情况；调查受益人群数21人，满意度为95.24%。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对于该项目，建议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相结合制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及本年预算执行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YZJF饭堂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良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2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91.08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95.54%，无财政预算调整。
	2. 产出方面：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截止到2023年12月底，饭堂经费项目就餐人数达到44266人次。
	3. 效果方面：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饭堂经费项目解决住建大楼及政务中心全体员工用餐问题，调查人数10人，满意度98.2%。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建议继续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组织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质量。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YZJF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优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85.7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69.23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91.13%，无财政预算调整。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2023年计划完成13名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的使用，截止到12月底为止，实际完成15名派遣人员经费支付；全部人员年度考核均达标。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项目保障了办公人员的充足性，提高工作效率，调查人数10人，满意度达到96.67%。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建议继续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组织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质量。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JJ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和城镇房屋建筑安全排查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良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9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0万元，请款金额232.16万元，无财政预算调整。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2023年完成42000栋房屋排查工作，完成整治的隐患点通过验收率达到100%。		
	3. 效果方面：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项目有效确保群众住宅安全，调查受益人群数27人，满意度为96.3%。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建议继续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组织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质量。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GGZC人才安居房相关税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 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 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优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87.7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87.71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无财政预算调整。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2023年12月完成支付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项目保障了资金能够及时到位，调查人数21人，满意度95.24%。
绩效自评降档 或“一票否决” 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 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对于该项目，建议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相结合制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及本年预算执行的重要参考依据之一。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直达资金GGZC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上级资金）粤财建〔2022〕82号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 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 等次	审核等次：良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具体情况： 2023年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15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152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无财政预算调整。
	2. 产出方面：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2023年开展东莞市盈通精密组件有限公司、东山村百钻地块“工改工”项目、联兴智能制造项目；2024年东莞市盈通精密组件有限公司、东山村百钻地块“工改工”项目通过验收，验收合格。
	3. 效果方面：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调查受益人群数10人，满意度为100%，没有资料反映达到效果目标。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和自评资料的收集和档案整理。对每期自评审核中指出的问题进行认真总结，根据自评结果及时整改。今后再提交资料时，要保障档案资料的完整。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11